

114-2 高一高二重補修期程及注意事項

115/7/17

日期	期程	注意事項
7/22(三)~7/23(四)	重補修選課	1. 進智慧校園系統重補修選課進行選課。 2. 課程所列上課時間僅為暫訂時間，非實際上課時間。
7/28(二)~7/29(三)	重補修繳費	帶著三聯單及費用至出納組繳費，若繳費人數未達5人，將不開課。
8/3(一)起	重補修開始上課	高三課程已於6月開課

1. 高三同學若畢業前學分數不足，欲重補修一、二年級的課程，請務必在公告日期內選課及繳費，俟重補修完不足學分課程並及格，且符合畢業條件之學分數後，即可拿到畢業證書。
2. 選課結束後會在校網首頁公告繳費前課表，如遇衝堂或其他原因需辦理加退選，請於繳費前至教務處課務組申請，逾期將不受理。
3. 重補修最大選課人數限定 40 人，如果選課人數超過 40 人，將採畢業生及選課先後順序優先選課，選課順位排至 40 位止。
4. 上、下學期平均及格有取得學分者不需要重修；若缺曠達 1/3 無法取得學分。